**沙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18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有关规定和《沙河市财政局关于沙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度部门决算的批复》，现将沙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 沙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概况**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及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行业和信息化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

(3）监测、分析全市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并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4）承担全市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责任，贯彻执行发展中重大问题。

（5）指导和推进中小企业转变发展方式；提出中小企业融资的政策措施。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沙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行政单位 | 财政拨款 |
| 2 |  |  |  |
| 3 |  |  |  |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额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额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额零补助四类。 | | | |

沙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无下级预算单位，部门决算单位构成只包括沙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沙河市工信局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财务审计股）、运行监测协调股（融资担保股）、科技股、综合管理办公室、企业管理股。

**第二部分 2018年沙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决算报表**

**详细内容见附表（公开01-公开10表）**

**第三部分 沙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合计6392.89万元，支出合计6392.89万元。与2017年度决算5947.66万元相比，本年收入增加445.23万元，增长6.96%，主要原因是向上级申请的专项资金额增加；本年支出增加445.23万元，增长6.96%，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额支出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392.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392.89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392.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85.40万元，占46.70%；项目支出3407.6万元，占53.3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392.89万元,比2017年度增加445.23万元，增长6.96%，主要修改原因是向上级申请的专项资金额增加；本年支出6392.89万元，增加445.23万元，增长6.96%，主要是向上级申请的专项资金额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392.89万元，年初预算数为210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2.98%,比年初预算增加4282.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额的增加；本年支出6392.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2.98%,比年初预算增加4282.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额支出的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392.8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98万元，占总支出0.8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6341.91万元，占总支出99.2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85.4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13.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额、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额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额、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额、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71.9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额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61万元，**较年初预算3万元减少1.39万元，降低46.3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0万元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费出国、出境，全年我单位未有人员出国、出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1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2万元减少0.39万元，降低19.5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车”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18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全年未购置公车，年底保有公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18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0.39万元，降低19.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车”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2018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1万元增加（减少）1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大为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的有关要求，进一步落实绩效预算改革。2018年我单位积极编制绩效预算，认真梳理部门职责-工作活动和预算项目，努力编制绩效目标指标，加强预算项目库管理使用，确保了不入库项目不编制年度预算。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及时提交总体绩效评价报告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发挥财政一体化业务平台作用，规范预算管理，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积极参加财政局组织的绩效预算管理培训，提高业务能力，确保了我校绩效预算管理工作扎实开展。

1.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照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018年初确定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2018年决算项目一共5项，共涉及资金额3407.49万元，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根据工作开展和经费使用情况绩效年度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调查问卷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绩效评价标准均达到优。

1.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我部门无重点项目。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1.9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6.02万元增加55.92万元，增长349.0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其他交通费以及今年填写数是按照我单位两本账套的实际数填写。往后，我单位定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用于我单位日常运转的公用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比上年增加0辆，主要是厉行节约未购置新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套。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8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年初结转和结余情况调整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额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额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额”“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额（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额）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额。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额，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额。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额和职工福利基金额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额，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额。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快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额，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额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额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额零补助四类。